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美瑞健康國際產業集團
Meilleure Health International Industry Group

MEILLEURE HEALTH INTERNATIONAL INDUSTRY GROUP LIMITED

美瑞健康國際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7)

有關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美瑞健康國際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刊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二零二零年年報」）。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二零二零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二零二零年年報內有關購股權計劃之補充資料

除二零二零年年報所提供之資料外，董事會謹此提供二零二零年年報第22頁至第23頁董事會報告中「購股權計劃」一節內的進一步資料。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二十二名承授人（非本集團僱員）授出共計26,568,000份購股權（「購股權」）。二十二名承授人能夠被分類為三類。授予各類別承授人之購股權之數目詳情以及董事會向各類別承授人授予購股權之原因如下：

(i) 投資實體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共計15,528,000份購股權授予本集團兩個投資實體（即深圳茵冠及深圳美深瑞）之十一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包括姜舒女士、彭世鍵先生、田良銳先生、吳成琴女士、江雄先生、岑飄尚先生、張金鋒先生、程建峰先生、鄭俊先生、戴蔚先生及金磊先生。該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全部均為中國國民）包括監察投資實體經營之關鍵管理人員。

據董事所深知、全悉及盡信，深圳茵冠及深圳美深瑞之該等十一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二月開始投資深圳茵冠。深圳茵冠之投資規模乃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深圳茵冠之投資賬面值（65,498,000港元）除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資產（1,702,860,000港元）計算得出，為3.85%，而董事會認為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此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深圳茵冠的45%股份，因此深圳茵冠之業務表現對本集團之業務表現有顯著影響。深圳茵冠從事幹細胞產品之研發以及提供健康管理諮詢及醫療服務。本集團及深圳茵冠或探索交叉銷售機遇，其將為雙方產生協同效應。據此，本公司認為深圳茵冠為具有重大戰略價值之重要投資。

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開始投資深圳美深瑞。深圳美深瑞之投資規模乃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深圳美深瑞之投資賬面值（3,666,000港元）除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資產（1,702,860,000港元）計算得出，為0.22%。儘管金額方面該項投資之規模較小，但該項投資對本集團而言屬重要。深圳美深瑞之業務主要為生產及銷售霧化設備，而本公司認為，霧化設備具有巨大潛力並為未來本集團之業務重點之一。尤其是，本集團擬探索與CBD霧化設備有關之機遇，並擬將CBD霧化設備售予海外市場。因此，本公司相信，本集團於深圳美深瑞之投資將為本集團帶來戰略價值。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深圳美深瑞的45%股份，而深圳美深瑞之業務增長能夠顯著提升本集團之業務表現。

深圳茵冠與深圳美深瑞均使用權益會計法於本公司之賬目中列賬。

鑑於深圳茵冠及深圳美深瑞對本集團之重要性以及十一名承授人於深圳茵冠及深圳美深瑞中履行之關鍵職務及責任，董事會認為，向該等承授人授出購股權以激勵彼等提升表現效率並令彼等之利益與本集團之利益一致屬可取。

於向該等承授人授出之15,528,000份購股權中，歸屬及行使向投資實體之兩名董事授出之共計13,008,000份購股權須待深圳茵冠及深圳美深瑞之若干業績目標分別達成後，方可作實。該等目標包括深圳茵冠及深圳美深瑞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目標並就深圳茵冠開發之若干藥物產品取得若干研發成果。該等藥物產品為幹細胞產品，該等產品之成功研發及商業化標誌著幹細胞領域之顯著突破並能夠顯著提升深圳茵冠之財務業績，藉此提升本集團之財務業績。該等業績目標將投資實體之業績與該等董事將收取之好處相連，藉此，激勵彼等提升投資實體之業績。

於15,528,000份購股權中，向投資實體之九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授出之2,520,000份購股權毋須達致任何業績目標。九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為深圳美深瑞之僱員，彼等均為深圳美深瑞董事（「深圳美深瑞董事」）所帶領之團隊之成員，而深圳美深瑞董事為須達致業績目標之兩名董事其中之一員。鑑於已為深圳美深瑞董事設置業績目標，該等九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協助深圳美深瑞董事之工作，並計及向該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授出之購股權之較小數目，董事會已決定不為深圳美深瑞之九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設置任何業績目標。

儘管向九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授出之購股權毋須達致任何業績目標，鑑於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深圳美深瑞的45%股權，有關購股權將激勵彼等提升為深圳美深瑞及最終為本集團服務之表現效率。同時，由於已為深圳美深瑞董事設立業績目標，本公司相信，深圳美深瑞董事將敦促九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升彼等之業績，從而協助其取得業績目標。因此，向九名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能夠達致購股權計劃之目的。

(ii) 管理顧問

1,002,000份購股權已由董事會授予一名管理顧問魏靖先生，彼為向本集團提供管理顧問服務之中國國民。

於彼獲委任為本集團管理顧問之前，彼曾任本集團之管理人員，期間，彼負責項目採購、業務發展、管理工作團隊及協助行政總裁完成本公司之戰略計劃。

據董事深知、全悉及盡信，管理顧問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管理顧問擁有涉及本集團業務經營之專業知識及技能包括戰略規劃、金融管理及控制、融資、市場營銷、團隊管理、內部協調及政府關係。彼擔任重要角色以令本集團能夠順暢運作。董事會認為，向彼授出購股權以獎勵其為本集團作出之貢獻及作為激勵以挽留彼並刺激彼提升表現並令彼之利益與本集團之利益一致屬可取。

並無為管理顧問設置業績目標。由於管理顧問負責監察本集團業務經營之若干方面，董事會認為，較為本集團僱員設置業績目標而言，為彼設置業績目標之意義較小。儘管如此，董事會認為，鑑於管理顧問為本集團作出之貢獻及潛在貢獻，並已考慮就管理顧問於本集團之職位及職責而言授出之規模較小及購股權將於四年內分四期等額獲歸屬，向管理顧問授出購股權對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而言屬公平合理。此外，購股權將有助令管理顧問之利益與本公司及其股東之利益一致。

儘管並無設置業績目標，向管理顧問授出購股權亦能夠達致購股權計劃之目的。購股權可獎勵管理顧問之過往貢獻。由於向彼授出之購股權將於未來四年分四期等額歸屬於彼，授出購股權亦將有助保留其服務。此可令彼之利益與本公司及其股東之利益一致，因此，此亦能夠激勵管理顧問提升為本集團服務之表現。

(iii) 銷售代理

共計10,038,000份購股權已由董事會授予本集團之十名銷售代理，包括郭磊峰先生、劉來臨先生、胡浩先生、周升俊先生、陳益輝先生、陳旭先生、王慧海先生、杜靜女士、劉建女士及方玉彬先生。該等銷售代理為本集團之健康產品及服務招攬客戶。

十名銷售代理為於中國不同地區生活之中國國民。彼等已獲本集團委任為銷售代理，原因是彼等於當地之強大人際關係令彼等擁有本集團健康產品及服務之廣泛客戶基礎。

該等銷售代理為宇業集團之管理人員，該公司由最終控股股東周旭洲先生控制。其中一名銷售代理為劉來臨先生，其為本公司前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九年五月辭任）並不再擔任本公司之核心關連人士且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並無任何其他關係。儘管有該等關係，本集團委任彼等作為銷售代理僅由於彼等十分有能力為本集團帶來客戶，而向彼等授出購股權僅因彼等擔任本集團之銷售代理，並無考慮彼等與宇業集團之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深知、全悉及盡信，十名銷售代理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該等十名銷售代理與當地社會具有緊密聯繫。部份代理於相關業務領域具有影響力。十名銷售代理中有四名於多個工業組織中擔任要職，如江蘇省湖南商會執行會長、阿拉善SEE生態協會安徽中心之副主席以及江蘇泗陽房地產研究所代理副主席，令彼等能夠擁有巨大潛在客戶基礎。由本集團委任該等銷售代理將顯著提升本集團健康業務之客戶覆蓋度。該等銷售代理所招攬之客戶為本集團健康業務之重要收益來源，預期該等銷售代理將帶來越來越多的客戶。董事會認為，向該等銷售代理授出購股權獎勵彼等過往之貢獻及作為激勵刺激彼等帶來更多客戶並令彼等之利益與本集團之利益一致屬可取。

鑑於銷售代理為本集團作出之貢獻及潛在貢獻以及向彼等授出較少數目之購股權，並無就該等銷售代理歸屬及行使購股權設置業績目標。

鑑於上述內容，考慮到應向銷售代理支付之費用較低，授出購股權之規模並不顯著，亦考慮到購股權將於四年內分四期等額獲歸屬，董事會認為，向十名銷售代理授出購股權對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而言屬公平合理。另外，購股權將令銷售代理之利益與本公司及其股東之利益一致，藉此令銷售代理以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行事。

承董事會命
美瑞健康國際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周文川

香港，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周旭洲先生、曾文濤博士及周文川女士，非執行董事毛振華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高冠江先生、周志偉教授及吳鵬先生。